

水官褒獎童犯 上司指欠中肯

惟總裁判官裁市民投訴不成立 法律界：令人質疑「自己人查自己人」

部分審理涉黑暴案件的裁判官被市民投訴立場偏頗、有政治傾向。司法機構繼本月8日公布涉及東區法院前裁判官何俊堯的6宗投訴不成立後，昨日再公布針對屯門裁判法院裁判官水佳麗的投訴亦不成立。水官被投訴讚揚一名掙汽油彈少年被告是「優秀嘅細路」，且輕判被告。處理投訴的總裁判官蘇惠德認為，雖然水官對被告人的評價有失中肯，及就被告的求情因素賦予不恰當的比重而犯上錯誤，但其量刑時的言論並沒有就被告所犯罪行表達任何含有政治傾向性的立場，亦沒有出現表面偏頗的情況。有法律界人士認為，公眾或質疑有關裁斷結果有「自己人查自己人」之嫌，為增強公眾對司法機關的信服度，應成立獨立監察司法委員會，以加強對司法機構的監察（見另稿）。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涉案被告於水官席前承認一項「縱火」罪和一項「管有物品意圖損毀或損壞財產」罪，就每項控罪被判處18個月的感化令，同期執行。律政司其後以水官犯下原則性錯誤和刑罰明顯不足為由，向上訴法庭覆核刑罰。結果，上訴法庭就每項控罪改判處勞教中心命令，同期執行。

投訴指，裁判官水佳麗於量刑時稱讚被告是「優秀嘅細路」、「滿腔熱誠」，態度偏頗，而輕判被告會令公眾誤以為暴力的行為值得鼓勵。

根據司法機構的公布，總裁判官蘇惠德認為，根據判刑理由的前文後理，水官當時是勸誡被告單憑「衝動」和「熱誠」行事而觸犯法律，只會令父母痛心難過，言論無直接或間接鼓勵暴力或犯罪行為。

稱「優秀細路」過譽但無偏頗

總裁判官又引述上訴法庭在刑罰覆核的判詞提到，水官認為被告過往是「優秀」的評價「有可商榷之處」和「有過譽之嫌」，但不足以支持水官是表面偏頗。

總裁判官強調，每宗針對司法行為的投訴，均依循既定機制處理。在處理涉及指司法人員有偏頗的投訴時，考慮因素包括司法人員有關言論的

前文後理、有否表達任何偏頗（例如含有政治傾向性）的言論等，以及按「法官行為指引」的準則是否構成偏頗。

不宜亦不會干預司法決定

總裁判官亦強調，任何的司法決定，如上述案件的判罰，是裁判官經過獨立斷案而作出的司法決定。基於司法獨立的基本原則，總裁判官不宜亦不會以行政的職能干預任何司法決定。訴訟任何一方如對司法決定不滿，可以透過適用的法律程序，向上級法院提出上訴或覆核，要求糾正。

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同意總裁判官的意見。

目前，司法機構共收到12宗針對同一法官或司法人員而提出的相同或類似投訴，其中有8宗涉及東區法院前裁判官何俊堯，他被質疑在審理涉修例風波黑暴案件時「放生被告」及有政治傾向。司法機構早前公布投訴何俊堯的調查結果，總裁判官蘇惠德裁定8宗案件的投訴中，有6宗不成立，其餘兩宗則因律政司正覆核刑期有待跟進。但就在司法機構處理投訴期間，何俊堯獲暫委為高等法院副司法常務官，可謂升官加薪，令社會各界譁然。



裁判官水佳麗 資料圖片



水官曾讚揚掙汽油彈被告是「優秀嘅細路」。圖為當日被掙汽油彈現場。資料圖片

政法界促設委會 監察司法挽信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針對司法機構昨日公布對裁判官水佳麗的投訴不成立，多名政法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有關結果未能釋除社會疑慮，並質疑投訴機制公平性，認為水佳麗的言論毋庸置疑已引起社會爭議，更具誤導性，擔心會被別有用心的人利用以鼓吹年輕人犯罪。為增強公眾對司法機關的信服度，他們建議成立獨立監察司法委員會，以加強對司法機構的監察。

周浩鼎：褒獎罪犯欠中肯

身為律師的民建聯議員周浩鼎表示，司法機構是次裁斷的結果，都令不少市民感到憂慮。水佳麗讚揚案中被告「係優秀細路」的評價，有失中肯，影響了司法機構給予公眾行事公正的觀感，反映司法機構有責任監督裁判官，避免他們在判詞中發表任何有失中肯的言論。

他續說，律政司早前就該宗案件

的量刑提出上訴並成功得直，故要求律政司繼續做好刑罰覆核及上訴的工作，做好把關。

葛珮帆：大量投訴證憂慮

一直關注事件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表示，司法機構和法官須留意其一言一詞對社會影響大而深遠，用詞需謹慎，特別是修例風波期間的暴亂對香港年輕人影響深遠，「優秀的細路」不應該用於形容一個犯罪的青年，而水佳麗有關的判詞可能釋出危險訊息，市民就此作出大量投訴可反映坊間的憂慮。

容海恩憂被利用煽犯罪

身為大律師的新民黨立法會議員

容海恩表示，凡涉及嚴重罪行，作為審議的法官，在發表判詞內容時必須謹慎，避免引起社會的誤解。無論其整段判詞的陳述如何，水佳麗把被告形容為「優秀嘅細路」，已引起社會的爭議，亦可能向社會釋出一個危險的訊息，擔心相關言論會被作為煽動年輕人繼續參與違法行為的藉口，令年輕人被不法之徒利用，她要求有關部門正視相關問題的嚴重性。

傅健慈：內部自查難信服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法學教授傅健慈批評，水佳麗是總裁判官的直接下屬，他們之間有緊密的工作關係，由總裁判官進行調查不恰當、不公道，更涉嫌有利益衝突，令人質疑「自己人查自己人」「官官相衛」。他認為，司法機構不能再以司法獨立作護身符，應當接受社會各界監察，撥亂反正，否則難令公眾信服。

培正再被揭有通識「黃師」煽仇警



黃圈洗腦系列

曾被揭發有學校高層參與反立法聯署的香港培正中學，近日再被家長連環踢爆校內通識「黃師」當道，問題嚴重。其中一人多次於個人

其後，有家長再踢爆，原來該校通識「黃師」不只一人，另有一名在校任教高級通識科者，被揭揭常上載仇警言論，更多次表態支持政府罷工行動。

校長潛水一周避回應

事件曝光後，不少家長擔心孩子會被有關「黃師」「政治劫劫」，灌輸激進思想，遂向該校作出投訴。惟據網媒《HKG報》指出，該校不斷以所謂「校長出咗去開會」、「校長唔知幾時返」、「校長見緊校友」、「校長唔知行咗去邊」云云，借口避責，令事件拖逾一星期仍無進展。

事實上，該校副校長鍾偉東、歷史科老師梁振忠於本年6月曾揭揭連同一批學生參與反立法聯署，校方其後稱兩人「對政治不熟悉」並表示知錯。有家長感嘆一所學校竟可接二連三出現問題「黃師」，而校方卻始終「關佬懶理」，令人憂慮當中有否包庇之嫌。

另一方面，早前被批以雙重標準、對一名詛咒警員家屬、轉發警員起底資料失德「黃師」從輕發落，僅

發警告信了事的德信中學，校長羅春平近日發聲明指，涉事教師曾於社交網站以不恰當文字表達意見，對此深表歉意。

德信審「黃師」將通報

校方聲稱極不認同該教師於社交媒體中的文字表達，及轉載未經證實的訊息。校方會就事件展開紀律研訊，結果將呈交法團校董會，並向教育局通報個案，又重申該校如發現及證實老師有不當行為，會遵從既定人事管理及專業操守程序，嚴肅處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姬文風



德信中學聲明。網上圖片



劉志聰（左）及葉俊汶強調警隊重視警務人員的紀律及操守。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警隊驗毒計劃下周展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唐方）今年首兩季有26名警員違法被捕，警隊於5月成立「誠信審核行動小組」，除了主動調查警隊成員有否涉嫌嚴重違規、違紀、違法的行為外，同時要辨識所有工作流程中的潛在風險，目標是加強對各成員行為操守的監察和優化監管制度。小組早前已率先要求參與2021/22年度高級警司、警司及總督察晉升選拔的人員就個人財政狀況作出聲明，未來並可能會就此進行審查，以確保獲考慮晉升人員有良好的行為及紀律。

「誠信審核組」查壞分子

「誠信審核行動小組」警司劉志聰表示，警隊一向十分重視警務人員的紀律及操守，小組成立至今約5個月，合共對6宗涉及警務人員的盜竊及與不良分子為伍等案件作出主動調查，包括有警長將從揭破非法賭博賭檔任務中檢獲的麻雀據為己用。小組會就案件作深入研究，了解同事違法的原因會否涉及程序指引不足、訓練不足，及案件主管會否有督導責任等因素，期望及早辨識工作流程中的潛在風險，從而制定政策防止同類事件再次發生。

同時，小組早前已要求參與高級警司、警司及總督察晉升選拔的人員就個人財政狀況作出聲明，聲明並會納入晉升選拔程序考慮因素之中，同一措施並會在明年延伸至警長及警署警長的晉升選拔。

小組並正準備在下周開展全新的自願驗毒計劃，首階段對象為所有駐守毒品調查科、總區及分區三合會行動組、特別職務隊及需處理毒品的人員，警務處處長鄧炳強等所有處長級人員亦馬首是瞻完成並通過檢驗。劉志聰強調，計劃屬自願性質，但主管人員可能會向拒絕參與的人員了解拒驗的原因。

一旦初步化驗結果呈陽性，樣本會轉交政府化驗所進一步化驗，小組總督察葉俊汶表示，覆核化驗結果出爐前，警方會按個別情況考慮相關涉事人員是否需要調離崗位，但強調一旦確定同事有吸毒，必定會展開刑事及紀律調查。

市民促踢走被DQ攬炒4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立法會會期延綿，攬炒派拉布惡行再現，嚴重影響立法會正常運作。有市民昨日到立法會門外抗議，並點名批評攬炒派議員郭榮鏗、楊岳橋、郭家麒和梁繼昌，在早前立法會選舉已被DQ，無資格繼續留任，要求特區政府重新審視4人的延任資格。



市民到政府總部外抗議，要求政府重新審視被DQ議員的延任資格。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市民代表施先生指，郭榮鏗、楊岳橋、郭家麒和梁繼昌4人在今年立法會選舉中已被選舉主任撤銷其參選人的資格，「連參選資格都沒有，點解有資格做立法會議員？」

他同時提到，在全國人大常委會作出立法會全體議員延任的決定後，攬炒派議員曾一度提出「集體辭職」，但事後又借「自製民調」強行留任，反映攬炒派議員毫無信用可言，希望廣大市民，特別是其支持者認清他們醜惡的真面目。

還柙漢自殺案 懲教4工會批攬炒派炒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涉嫌藏毒被還柙的越南籍宿漢黎民十，本月8日在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以長褲纏頸自殺身亡。攬炒派立法會議員邵家臻與張超雄借此「抽水」大做文章，聲稱黎之死「疑點重重」，要求懲教署交出囚室的閉路電視片段及解釋，又借題發揮稱今年已有至少6宗在囚者死亡。懲教署4個協會昨日發表聯合聲明，譴責邵家臻與張超雄違背常理連日發放失實的信息，抹黑懲教人員，誤導公眾，是借消費死者以達其政治目的。

香港政府華員會懲教署職員分會組聯聯席會議、懲教事務職員協會、香港懲教人員總會及香港懲教署懲教助理總會發表聯合聲明，表示防止在囚者自殘是懲教人員每天面對的挑戰，重中之重的任務。面對決心尋死的在囚者，懲教人員會用盡所有可行措施去防止悲劇發生。但如不幸出現成功自殺個案，署方會即時根據機制將事件轉交警方跟進，日後亦會召開死因裁判法庭。

聲明指出，在調查期間，署方或懲教人員不能向外透露案件詳情，以免影響進行中的司法程序，但邵家臻與張超雄沒有理會基本常識，不斷要求署方展示閉路電視片段

及事發地點相片，令人匪夷所思。4會並批評兩人在沒有實質證據的情況下，公開質疑在今年服刑期間在囚者死亡個案，無論是因病去世和自殺個案，都是「疑點重重」。其中，邵家臻更在其社交平台錯誤引導公眾，聲稱過往死因裁判法庭研訊期間所作的裁決，可在沒有陪審團下作出裁決，這是一個不折不扣的誤導，亦令外界質疑懲教人員的誠信及司法體制的可靠性。

批發「死人財」圖達政治目的

懲教署4會對於有議員不斷製造事端混淆公眾，利用事件抹黑懲教人員，發「死人財」達到其政治目的做法感到不齒及非常不滿，並會保留追究權利。

事發在本月8日上午11時47分，懲教署此前發布的新聞稿中指，懲教人員在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發現一名54歲的還柙在囚者在囚室內用長褲纏頸，並立即召喚支援到場為他進行急救。他當時昏迷，其後被轉送至公立醫院作進一步救治。懲教署已將案件通知警方。該名在囚者於9日因管有危險藥物罪而被還柙。